

乌海市泽汇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滨河二期道路及附属工程-绿化草花采购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

项目编号：NMGYY-2026-13

乌海市泽汇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滨河二期道路及附属工程-绿化草花采购项目于 2026 年 4 月 9 日上午 09 时 00 分在内蒙古远逸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会议室开标，经过评审委员会的认真评审，现将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：

第一中标候选人：河北豪泽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

投标价格：（小写）1683785.16 元；（大写）：壹佰陆拾捌万叁仟柒佰捌拾伍元壹角陆分。

供货期：供应商须严格按照甲方指定的供货日期、时间完成全部货物的交付。若供应商未按甲方约定时间履行供货义务，由此产生的一切直接及间接费用、损失（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停工待料损失、第三方索赔费用、加急采购成本等），均由供应商全额承担；

供货地点：按甲方指定地点完成供货；

成活率：绿篱类材料进场之日起，至工程终验合格并移交建设方之日止，需满足以下要求：绿篱成活率须达到 95% 以上；绿篱规格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，且全程保持全冠、冠型饱满状态，严禁出现抽枝、抽干现象；若成活率未达到 95%，或绿篱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，或出现抽枝抽干、冠型不饱满等情况，均判定为验收不合格。供应商须无偿提供对应规格型号的绿篱等材料，直至全部验收合格为止。

质量要求：植株健壮，茎秆粗壮，分支点高度合理，叶片茂密、色泽明亮，各项质量指标均需严格符合本工程相关规范及建设单位要求；进场时须随车携带对应批次的植物检疫证书，做到证物一一对应、真实有效；同批次进场绿篱、草花中，质量不符合要求的材料占比一旦超过 5%，招标人有权整批次无条件拒收，由此产生的运输、返工等一切费用及损失均由供应商承担；若发生上述整批次拒收情形累计达到两次，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、更换供应商，并依法追究供应商因此给招标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及违约责任。

第二中标候选人：河北猛茂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

投标价格：（小写）1696925.21 元；（大写）：壹佰陆拾玖万陆仟玖佰贰拾伍元贰角壹分。

供货期：供应商须严格按照甲方指定的供货日期、时间完成全部货物的交付。若供应商未按甲方约定时间履行供货义务，由此产生的一切直接及间接费用、损失（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停工待料损失、第三方索赔费用、加急采购成本等），均由供应商全额承担；

供货地点：按甲方指定地点完成供货；

成活率：绿篱类材料进场之日起，至工程终验合格并移交建设方之日止，需满足以下要求：绿



篱成活率须达到 95% 以上；绿篱规格必须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，且全程保持全冠、冠型饱满状态，严禁出现抽枝、抽干现象；若成活率未达到 95%，或绿篱规格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，或出现抽枝抽干、冠型不饱满等情况，均判定为验收不合格。供应商须无偿提供对应规格型号的绿篱等材料，直至全部验收合格为止。

质量要求：植株健壮，茎秆粗壮，分支点高度合理，叶片茂密、色泽明亮，各项质量指标均需严格符合本工程相关规范及建设单位要求；进场时须随车携带对应批次的植物检疫证书，做到证物一一对应、真实有效；同批次进场绿篱、草花中，质量不符合要求的材料占比一旦超过 5%，招标人有权整批次无条件拒收，由此产生的运输、返工等一切费用及损失均由供应商承担；若发生上述整批次拒收情形累计达到两次，招标人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、更换供应商，并依法追究供应商因此给招标人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及违约责任。

公示期：本公示有效期为 3 日

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若对评审结果有异议，可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。报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若要投诉，应根据有关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书面投诉，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，投诉人是法人的，投诉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；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投诉的，投诉书必须由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诉人本人签字，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及联系方式。

特此公示。

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乌海市泽汇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

联系人：赵工

联系电话：17648131634

地址：乌海市海勃湾区新华东街 9 号三楼

招标代理机构：内蒙古远逸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乌海市海勃湾区人民北路亿豪酒店南（老北京烤鸭店）西 50 米黄色二楼

联系人：黄工

联系电话：0473-2085606、15547358886

E-mail: nmgyygcxmglyxgs@163.com

2026 年 4 月 10 日